

# 龙门县自然资源局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说明
1	名称	自然资源所升级改造工程设计采购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业主：龙门县自然资源局 地址：惠州市龙门县龙田镇龙新公路西埔路段 250 号龙新路办公区 联系人：吴生 0752-7780270。
3	中介服务名称	编制建设工程设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需要甲级以上工程设计（建筑工程）资质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主要编制龙潭、龙田、龙城、永汉的自然资源所升级改造项目相关造价，主要建设内容为墙面批烫翻新、渗水部位防水处理、白蚁蛀蚀门板更换、房屋安全鉴定工程孔洞恢复等。需要进行对应的设计工作。
6	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	1. 需要在签订合同后开始履约。 2. 不提供服务地点。
7	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总价，共 6000 元。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为 2 个月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

		计算。
9	验收	<p>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</p> <p>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</p> <p>3. 验收不符合相关标准的，需要立刻进行整改，并赔偿采购人对应损失。</p>
10	结算方式	服务期满并验收合格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，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 6000 元。
11	违约责任	<p>设计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或没有按要求配合采购方做设计图变更等相应工作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</p> <p>采购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，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6000 元。</p>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<p>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。</p>